

# 仪式与暴力

——论卡夫卡《在流放地》

曾艳兵,屠琳盈

(中国人民大学 文学院,北京 100872)

**摘要:**卡夫卡的《在流放地》展示了新旧时代交替过程中,仪式与暴力的运行方式的变迁。在古旧的刑罚体系中,绘制仪、耙等工具以不同的功能在十二个小时的行刑仪式中展演暴力;而人则在仪式化的暴力下,被降级为动物性、工具性的存在,丧失反抗能力,臣服于暴力。作品中新指挥官上任后的新时代,仪式式微,权力空间从公共景观转向封闭场所,惩罚对象从肉体转向灵魂,暴力隐匿。但是,式微的仪式仍有着潜在的力量,暴力终会以某种形式复归。

**关键词:**卡夫卡;在流放地;仪式;暴力

**中图分类号:**I106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9-1505(2019)01-0055-09

**DOI:**10.14134/j.cnki.cn33-1337/c.2019.01.006

## Ritual and Violence: on Kafka's *In the Penal Colony*

ZENG Yan-bing, TU Lin-ying

(School of Literature, Renmin University of China, Beijing 100872, China)

**Abstract:** *In the Penal Colony*, Kafka shows the changing operation of Ritual and Violence in the process of transition from the old to the new. In ancient system of punishment, tools with different functions such as the Designer and the Harrow were used to exhibit ritual violence within twelve hours. And in the ritualized violence, people, deprived of the power to resist and relegated to the animal or the machine, finally surrendered themselves to the violence. In the ritually declining new era, when the new commander took the office, the power space turns from the public landscape to the closed space, and so does the object of the punishment from the body to the soul. Accordingly, the violence is concealed. But the potentiality of declining ritual will eventually recur in the form of violence.

**Key words:** Kafka; *In the Penal Colony*; Ritual; Violence

在卡夫卡著名短篇小说《在流放地》中,精密的杀人机器、古老的肉刑仪式和狂热的行刑军官使这

收稿日期:2018-09-06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卡夫卡与中国文学、文化之关系研究”(17AWW002)

作者简介:曾艳兵,男,中国人民大学文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文学博士,主要从事比较文学研究;屠琳盈,女,中国人民大学文学院硕士研究生,主要从事比较文学研究。

部小说极具仪式感和暴力意味。尽管卡夫卡的诸多小说都涉及暴力,但它们往往是无形的,而在《在流放地》中,暴力以仪式这一有形形式出现。因此,仪式与暴力成为解读这部小说的两个关键词。小说情节围绕行刑仪式展开:旅行者受新任指挥官的邀请,到流放地参观一名被判决者的处决仪式。对于行刑机器及其仪式,卡夫卡进行了细致描绘;对于四个参与仪式的人物,卡夫卡对他们的描写也都围绕着他们与机器的关系或对仪式的态度而展开。因此,似乎可以说,这部小说的主角就是机器和仪式,人是被支配的配角——所有人共同参与了行刑仪式的展演。

## 一、仪式中的工具:暴力的主体

福柯在《规训与惩罚》一书中写道:“在几十年间,对肉体的酷刑和肢解、在面部和臂部打上象征性烙印、示众和暴尸等现象消失了,将肉体作为刑罚主要对象的现象消失了”<sup>[1]8</sup>。而在这种现象消失之前,对肉体的惩罚通常总是在仪式中进行,为了这种仪式完满地实施,人们发明了机器。“为了达到完善的方法,必须依赖固定的机械手段——因为其力量和效果是能够确定的。……制造这种准确无误的机械是十分容易的事情”<sup>[1]13-14</sup>。于是,在实施暴力仪式的过程中机器成了主体。这大概可以看作是卡夫卡写作《在流放地》的背景。美国普林斯顿大学教授维克多·布朗伯特则认为:“在《在流放地》里,刽子手所称赞的执行酷刑和死刑的装置,实际上是以令人难以置信的方式杀人的怪异的书写机器,它会在罪犯的身体上刻写大量的句子和法律条文……故事中关于执行酷刑和死刑的那副荒谬的书写刑具,实际上是卡夫卡心中最痛苦的核心”<sup>[2]</sup>。因此,行刑的工具成了小说的核心。

在小说中,卡夫卡借军官之口,对行刑机器的各个部件进行了详细的描述。绘制仪、耙、棉花、长短针等工具保障了处决仪式的施行,证实了福柯所说的,酷刑并不表明法律体系失去控制,而是透过仪式彰显权力,其中包含着“一套权力经济学”。“肉体也直接卷入某种政治领域;权力关系直接控制它,干预它,给它打上标记,训练它,折磨它,强迫它完成某些任务、表现某些仪式和发出某些信号”<sup>[1]27</sup>。在仪式运行过程中,绘制仪最先发挥作用,罪行在此“被产生”。罪行是“被产生”,而非犯罪结果。被判决者的犯罪行为具有不可靠性,绝非确定的事实。绘制仪作为行刑机器的一个部件,具有工具和人的双重属性,其中老指挥官设计的图纸起着“定罪”作用。被判决者作为警卫兼勤务兵,因玩忽职守和顶撞上级获罪,他所触犯的戒条是“尊敬你的上级”<sup>[3]40</sup>,但这一犯罪事实并不可靠。

首先,卡夫卡称犯罪士兵为“被判决者”(der Verurteilte),而没有使用“犯人”(der Gefangene, der Häftling)这类词。英译本也使用了“被判决者”(the condemned man<sup>[4]140</sup>)一词。通过使用该词,卡夫卡绕开了“犯人”一词所包含的犯罪的语义,给予士兵身份以被动性。他不仅被动地被判决,甚至对被判决的事实一无所知,处于彻底的失语状态,无从承认或否定罪行。认罪行为的缺失,使得罪行也必定不可靠。

其次,被判决者的罪行全凭军官与少尉的一面之词。定罪的过程是:少尉报告,军官记录并写下判决书,缺乏法律体系中应有的审问过程。对此,军官的解释意味深长:其一,他声称罪责毋庸置疑,基于这一前提,存在原告、被告、审判官即能定罪,审问是多余环节,只能徒增谎言;其二,军官在陈述案子之前,指出所有案子一样简单。在他眼中,任何案子都没有特殊性,只有彰显罪行的普遍性。因此,军官的判决行为完全是主观和随意的。

最后,军官的言行举止也触犯了“尊重你的上级”这条法令。他只尊重前任指挥官,而不尊重新任指挥官。他指责新任指挥官没有履行介绍判决形式的职责,不提供必要的经费支持等。从他的言行来看,他的罪行甚至比被判决者更为严重,但只是没有人控告他,他最后给自己判的罪也是“要公正”,而

不是“尊重你的上级”。因此,罪行不产生于犯罪,而产生于军官的认定。但军官的罪行认定也并非个人臆造,而是依据行刑机器中的绘制仪。

绘制仪能“产生”罪行的原因在于,它不仅具有工具属性,也具有人的属性和象征意义,它所象征的老指挥官的权力凌驾于整个流放地之上。“绘制仪”(der Zeichner),指绘图者、制图员,指的是一种职业。制图机(die Zeichenmaschine)则是一种工程器具。卡夫卡选择前者而非后者,说明他有意赋予绘制仪以人的特质,使之兼具工具与人的双重属性。小说多种译本对该词翻译的分歧也佐证了这一点:部分译者将其译成工具,如高年生译本的“绘制仪”<sup>[3]38</sup>和赵登荣译本的“绘图器”<sup>[5]131</sup>;另一部分译者则赋予该词人性特征,如 Schocken Books 出版社的英译本将其翻译为“the Designer”<sup>[4]142</sup>,即李文俊中译本的“设计师”<sup>[6]</sup>,洪天富也将其翻译为“绘图师”<sup>[7]</sup>。因此,绘制仪具有双重属性:作为机器的绘制仪和作为人的绘图师。

卡夫卡还赋予绘制仪以老指挥官的象征意义。一方面,绘制仪是老指挥官发明的,图纸也是他亲笔绘制的。另一方面,在旅行者的发问“他是军人、法官、设计师、化学家、绘图师?”<sup>[5]133</sup>绘图师的德文也是“der Zeichner”。因此,绘制仪是老指挥官的化身,通过他遗存下来的图纸,罪行早已被确定。但是老指挥官遗留下的图纸是背离法律理性的非理性存在。作为法律戒条,图纸应清晰明了,但军官奉为圣典的图纸却无法辨认;作为书写戒条的图纸,戒条应是核心,但为了保障惩罚时间,文字被设计为绕着身体的细细一圈,装饰性图案却占据了大部分位置。由于图纸的非理性,它制造出的罪行也是悖谬的。总之,绘制仪以非理性、悖谬化的方式制造了罪行,并强加于人。作为暴力施加的对象,人只能处于失语状态。

绘制仪生产罪行,是行刑仪式中的定罪者;而耙则是判决执行者,把被判决者触犯的戒条写在他身上。“写”(geschrieben),动词原形是“schreiben”,英译为“write”<sup>[4]147</sup>,意为书写。卡夫卡使用该词,说明耙的动作并非无意义的刻写,而是有语言意义的行为,用书写彰显暴力。“耙”(die Egge)英译为“the Harrow”<sup>[4]142</sup>,是用于犁地的农具。农具与刑罚间本无联系。若将农具用于刑罚,这种刑罚也一般是私人性质、民间性和不规范的,不具备法律体系的公开性、政治性和规范性。农具与书写工具也相距甚远,而耙在机器中的职能是书写,也使两者间形成了蛮荒与文明的对照。对于这几重悖谬,日本学者平野嘉彦指出,《在流放地》中的耙和《审判》中的屠刀一样,都是“孤独的工具”<sup>[8]151</sup>,是私人性质而非组织性质的,具有边缘和末端的属性。但与屠刀不同,耙在进入机器后,便和其他部件一起,成了行刑机器的有机组成部分,脱离了末端性质,具备了组织性。在这个组织中,耙又因负担书写任务,获得了文明的性质。因此,看似风马牛不相及的农具、书写工具、行刑工具,因为行刑机器组合在一起,既展示了流放地上的法律制度的组织性,又展现了其内在无法根除的荒谬性:合理性在于,通过耙齿的上下移动,耙有效施行了书写罪行和惩罚肉体的功能;荒谬性在于,本应辅助人类进行农业生产的工具,彻底抛弃了原有属性,成为伤害肉体的工具。

总之,耙作为农具,与法律、文明之间有着极大的背离性。但当暴力将它人为纳入机器中,将书写功能强加其上,它便成了文明的有组织的一部分。因此,暴力合法化的途径之一便是通过组织对暴力进行组合和隐藏。耙作为刑具,其书写具有双重意义:一是书写意义,将戒律刻在肉体上,供被判决者辨认罪行;二是刑罚意义,刺伤肉体,最终让被判决者死亡,使其身体“被写得伤痕累累”<sup>[3]43</sup>。“写得伤痕累累”(wundbeschrieben)是卡夫卡自创的复合词。平野嘉彦指出,“wundbeschrieben”是这个复合词的来源,通过把“‘被伤害’(wund)和‘被书写’(beschrieben)复合”<sup>[8]156</sup>,实现刑罚和判决的同时性。与十八世纪的司法拷问制度相似,产生真相和实施惩罚的仪式同步,被拷问的肉体“是施加惩罚的对象,又是强行获取事实真相的地方”<sup>[1]46</sup>。在头六个小时里,耙“施加惩罚”,使被判决者感受痛苦;第六个

小时开始,“事实真相”彰显,被判决者用剩下六小时辨认伤口,体认罪行;最后,把被判决者叉起,扔进土坑。

与一般拷问不同的是,在流放地的行刑制度里,拷打、判决、死刑是同一性的。被判决者没有申辩机会,在能言说的前两个小时,他被迫衔着衔嘴;两小时后,他在痛苦中完全丧失了言说能力。拷问的结果只有默认,判决的结果也只有死亡。所以,把在仪式中的职能是多重的,拷问肉体、书写罪行、刺穿生命。在把下的被判决者,只能成为承认犯罪的载体。他通过身上的字成为了自己罪行的宣告者,也用自己的痛苦彰显了权力的威力。

把的书写和刑罚还是示众性的。把由玻璃制成,玻璃把的设置有效地实现了公开处决,全方位地展现了权力。一方面,公开处决通过酷刑补偿了被侵害的权威的权力。按照古典时期的法律,犯法即使没有造成伤害、侵犯统治,也因为破坏了“法律的效力”<sup>[1]52</sup>而侵害了君主。因此,公开处决仪式中的惩罚不能仅看作对被伤害者的补偿,从本质上说,它是对权力的补偿。因此,流放地上的两个“罪犯”是否侵犯他人利益并不重要,重要的是通过他们的受刑,彰显权威的权力。另一方面,对肉体的酷刑体现出君主控制和打击反对者的“肉体的物质力量的性质”<sup>[1]53</sup>。权力一般以精神性方式存在,它威严而缥缈。公开处决则将这一精神力量物质化,通过对肉体的暴行训诫犯罪者,也警示众人。

不同于绘制仪和把,棉花和短针并不直接伤害肉体,它们的作用是辅助性的。“棉花”(die Watte),指棉花或药棉,“短针”(die kurze Nadel),指注射用的针头。流放地上,常作药用的棉花止血的目的不是止血,而是为了流血;短针清洁血痕的目的不是清洁,而是为了后续的流血刺字。两者都背离了本身的功用,成了机器运转的润滑剂,保障着惩罚仪式的延续。对于棉花,卡夫卡有着特殊的认知。通过他父亲的一笔投资,卡夫卡成了他妹夫的棉花厂的股东。这家石棉场主要生产石棉及石棉橡胶制品、工业润滑剂和绝缘隔热材料等。平野嘉彦指出,“现代棉花是机器圆滑运转和传递未闻的‘判决’的媒体中不可缺少的媒质”<sup>[8]162</sup>。即棉花的存在是为了再生产出机器的运转,而不是服务于人。人的价值已被机器暴力所抛离。卡夫卡作为工厂股东之一,痛苦地意识到自己是残害女工的权威,他无法忘记自己是“公务员的同时还是一个工厂主”<sup>[9]</sup>。一方面,卡夫卡对权力保持着乖离和恐惧的态度;另一方面,作为工厂股东,他在某种程度上又确实是权威,这段经历让卡夫卡更深入地了解了权力的可怕——通过棉花和短针这样的润滑剂,机器持续运行,暴力不断施威,人只能成为机器的祭品。

除了延续惩罚外,棉花和短针的止血冲水功能,还保障了刺字的清洁和节制,从而保证了酷刑的精确性和组织性。把将针尖刺入身体,写第一遍字;在短针冲洗和棉花止血后,开始第二遍书写;在十二个小时里,把越写越深,直至被判决者死亡。在短针的一次次冲洗和棉花的一次次止血中,伤害在不断分割的过程中被精确度量。这体现了福柯所说的,酷刑制造出能被精确度量的痛苦,“把人的生命分割成‘上千次的死亡’”<sup>[3]37</sup>。被精确度量的酷刑从时间长度和伤害程度上都增加了被判决者的痛苦和残酷的观感。这里,短针、棉花间接实现了和把一样的作用:通过痛苦的展示,让被判决者和观者臣服在暴力之下。短针和棉花还是组织性的体现,通过组织性的仪式环节,观者在潜移默化中感受到暴力的系统性,体味到不可侵犯的权威性和神圣性。

但是,卡夫卡还看到了行刑促成的权力表达的悖谬性。被判决者的痛苦表明了他无法逆转的死亡命运,却也可被视为临终前此岸的忏悔,从而减轻死后彼岸的惩罚。被分割的苦难似乎也有了模棱两可的含义:它既表示“犯罪的真相”又表明“法官的错误”;既表现“罪犯的善”又揭露“罪犯的恶”;既显示人和上帝的审判的“一致性”,又表示“两者的背离”<sup>[1]50</sup>。因此,短针和棉花等部件体现出,具有精确性和组织性的仪式不断分割和加深了被判决者的痛苦,从而体现了暴力的威慑力。同时,被判决者极度的痛苦又带有受难性质,在一定程度上瓦解了暴力的正义性。

和短针、棉花相似,衔嘴与水桶并不直接伤害人的身体。不同的是,它们与清洁和污秽有关,代表着军官执着追求而不可得的肉体清洁和灵魂净化。“衔嘴”(der Filz)英译为“the felt”<sup>[4][143]</sup>,中文直译为“毛毡”。在王炳钧译本中,“衔嘴”和“毛毡”两种翻译都出现了,其作用亦是不同:“衔嘴”是从功用角度翻译的,而“毛毡”则是从材质角度翻译的。厘清两种翻译的意义在于,衔嘴材质的性质及其功用,从不同角度决定了它在使用后必然污秽的性质。从材质看,因为它是毛毡制成的,具有一次性使用的性质,所以在新指挥官不支持机器从而不再购置新衔嘴的情况下,由于上百次的重复使用,它必然变得污秽不堪。不难想象,如果衔嘴是铁或铜等金属或塑料制成,那么重复使用只需要清洗便可。从功用看,它是入口的,通过塞住被判决者的嘴,避免他喊叫、咬断舌头,从而保证行刑时长。它的入口性和耙刺入人的身体一样,与人的肉体相关。在行刑过程中,耙使肉体出血,衔嘴也因口腔出血或分泌物而必然污秽不堪。而它的长期不更换,则加剧了它令人不可忍受的肮脏性。因此,衔嘴从小的角度彰显了暴力机器本身以及时代的更迭累加赋予它的污秽。

“水桶”(der Wasserkübel)是盛水容器。军官每次检查完机器后,都会在水桶里洗手。可以说,洗手这一清洁活动已成为仪式的程序之一。值得注意的是,水桶和图纸、机器一样,仅为军官所用,具有排他性。可见在他眼里,权力与清洁仪式挂钩,不容分享。因此,作为军官眼中最应被清洁的被判决者,被排除在清洁仪式外;而允许他参加的仪式,又以他为祭品。这揭示了仪式、暴力和清洁间的悖谬关系:行刑仪式仅仅剥夺了人的肉体,而没有赋予他身体的清洁和灵魂的净化。当然,军官也未得到他追求的清洁。在他受刑前,水桶曾被判决者扔入土坑的衣物玷污,而军官清洁的衣物也只能落入土坑之中。清洁被肮脏取代,一切都成为污秽。因此,暴力作为污秽之物,只是用水桶这样的清洁容器掩盖污秽;同时,暴力将个人的清洁丢入污秽所导致的是,它也将被丢入污秽之中。

和水桶一样,行刑机器也展现了不可清洁的污秽。虽然军官视它为清洁之物,但它一用起来就会弄得很脏。这唯一的缺点也是致命的,它展示了暴力的自我解构:不运行时清洁,一旦施行便肮脏无比。肮脏的机器自然也无法清洁人的肉体,净化人的灵魂。因此,军官在受刑时没有得到他渴望的幸福,反而体味到了令人作呕的衔嘴和土坑的污秽。在清洁得不到保障的情况下,更可怕的事发生了,机器无序化,齿轮失灵,耙只是刺扎,短针没有喷水,军官被插在长针上悬在高空。就这样,军官以他万未料到的方式死亡。

通过军官的叙述和实际行刑间的反差,卡夫卡反讽性地指出了行刑机器的荒谬性:暴力得以实现的前提是人肮脏的,通过对人的肮脏的认定,人臣服于机器和仪式,并渴望从中得到净化;但实际上,机器象征的暴力本身肮脏无序,它无法实现洗涤灵魂的目的,而只能导致人在痛苦和污秽中死亡。

## 二、仪式中的人:暴力的对象

在暴力仪式中惩处的对象总是人,是人的肉体。福柯指出:“历史学家早就开始撰写肉体的历史……肉体也直接卷入某种政治领域;权力关系直接控制它,干预它,给它打上标记,训练它,折磨它,强迫它完成某些任务、表现某些仪式和发出某些信号”<sup>[1]27</sup>。工具作为暴力的表征出现,而作为暴力对象的人在小说中以三种形式出现:暴力的牺牲品,即被判决者和士兵;暴力的拥护者,即军官;暴力的反对者,即新指挥官和旅行者。

在卡夫卡的小说中,人和动物的生存处境总是相似,人被降级为动物也颇为常见。《在流放地》中,士兵和被判决者这两人缺乏人性特征,具有鲜明的动物性特质。被判决者是处决对象,而士兵负责看管被判决者。表面上看,士兵不应与被判决者相提并论,而应和军官分为一类。但在小说中,士兵并没

有表现出对军官或机器的认同,而是和被判决者一起捆绑出现,表现出近乎一致的动物性。

从外貌上看,被判决者是动物性的,他被描述为顺从的狗,仿佛可以“放他在山坡上乱跑,只要处决开始时吹声口哨,他便应声而来”<sup>[3]37</sup>。而士兵的形象则是蒙昧懒散,他“一只手将身子靠着枪,耷拉着脑袋,对什么都不关心”<sup>[3]38</sup>。从行为上看,二人也不具备独立人的特征,被判决者总是模仿旅行者的动作,并迷茫地跟着旅行者一同观察机器,而士兵则总处于意识涣散之中。从语言上看,在懂法语的军官和旅行家面前,士兵和被判决者是失语的低等的动物性存在。语言是文明的象征,也是人与动物间的重要区分。因此,只会地方性语言的两者只能百无聊赖地涣散漠然,或徒劳地观察军官和旅行家。从面对食物的态度看,二人也完全不具备文明人特征,而只有动物性的本能。因此,当士兵把粥倒进桶里时,被判决者马上从呕吐中缓了过来,用舌头去舔粥,而士兵在无法阻止的情况下,也不守规矩,把一双脏手伸进粥桶里。诸如此类的动物性的行为比比皆是。卡夫卡借此说明,在暴力仪式和机器面前,士兵和被判决者无权也没有能力去认识和理解他们所面对的仪式,遑论其背后的暴力和强权。他们只能像动物一般,顺从和臣服。

与鲜明的动物性相对的是,士兵和被判决者的人性特点被极大削弱了。他们缺乏文明人所应有的运用语言的能力和人之为人的言行举止;身上还具有诸多反人性特质。首先,对于行刑机器,他们既不像老指挥官和军官般推崇,又不像新指挥官和旅行者般反对,甚至作为小说中最弱小的存在,他们面对机器也并不恐惧,而表现出反人性状态:士兵漠然,被判决者好奇。这种状态一是源于无知愚昧,二是源于权力对他们的抛掷:作为流放地上的普通士兵,他们无权了解行刑机器的功用,也无从参与罪责的认定和判决。从这个角度看,权力压制下,人的无知为暴力的实现提供了捷径,排除了不必要的麻烦。其次,作为经历或目睹了行刑机器对人的伤害的被判决者和士兵,在看到军官即将受刑时,他们缺乏同理心,转而成了机器的帮凶。被判决者一发现军官即将受刑,便在脸上显出了笑容,并且当他注意到皮带松弛时,更承担了军官的职责,招呼士兵一起捆住军官。甚至在旅行者要求他们离开时,他竟跪下来祈求看完整场行刑仪式。士兵则依然保持着事不关己的态度,只是在被判决者的拉扯下,被动地推进仪式。最能表现出二人的反人性特征的是,在军官被耙刺穿,悬挂在空中时,二者却下定了决心不帮忙,被判决者甚至直接背过身去。因此,他们并不反对行刑机器,只是不希望仪式发生在自己身上而已。在暴力面前,他们丧失人性,间接地保障了暴力的实现。

士兵和被判决者在行刑机器面前,从人降级为动物,而军官则从人降级为工具。军官不是机器的主人,而是服务于机器的奴仆;而在受刑时,机器与军官之间则表现出惊人的运转协调性和命运同一性。流放地上的行刑机器由前任指挥官发明,用于行刑仪式。可以说,前任指挥官是行刑机器的主人,并且是唯一的主人。军官作为机器的使用者,并不具备“主”的权力,反而成了机器的“仆”。

一方面,军官是服务于机器的“仆”的存在。在机器运行前,军官需要担任检查的职责。检查完毕后,机器就完全自行运转,军官无从控制机器,只能对其进行维护、检修、讲解和支持。军官的存在,仅仅是为机器服务,保障仪式的实施和暴力的彰显。而在机器的存在受到威胁时,军官的功能则是忠仆的“以死效忠”,证明机器存在的合理性。因此,机器在诞生之后,脱离了作为“仆”的命运,反过来奴役了人,使人成为服务于仪式的“仆”。另一方面,机器是创造军官自我意识的“主”。行刑机器“洗脑”<sup>[10]662</sup>了军官,让军官无意识地成为延续机器存在的奴仆,并从中获得自我价值。在军官喋喋不休和自我炫耀式地介绍中,他已变成了暴力控制下的施虐者,并在行使暴力的过程中获得了自我意识和自我身份,成为和机器同一的工具性存在。

作为工具性存在,军官在受刑时,和机器浑然一体,他“刚把手伸向耙,耙就起落了几次,调整好位置,以便接受他;他刚一抓住床沿,床便颤动起来……只有皮带还垂在两边,可这显然没有必要,军官

用不着被捆绑”<sup>[3]53</sup>。另一方面,作为机器零件,机器的崩坏也必然导致军官的死亡。当军官意识到机器没有未来时,他选择了祭献式的自我处决,完成了机器的最后一场仪式。他的目的也许是以替罪羊仪式洗涤自己和人类的罪恶,提升对机器的信仰,也许是绝望中的自杀。无论是何目的,都说明他不只是流放地上的军官而已——作为军官,行刑机器和处决方式改变了,他自然可以以其他方式生存;但作为机器的工具性的一部分,作为暴力处决方式的唯一公开追随者,他只能选择死亡,用生命捍卫他的信仰。因此,在仪式和暴力的运行中,类似军官的执行人员,只是工具性的一员,而没有自身独立的意志和力量。

暴力使军官臣服,成为工具性部件的方法是福柯所说的驯服。军官作为“政治玩偶”的肉体是权力所能支配的“微缩模型”<sup>[1]154</sup>,它具有可驯服性,能够被利用、凌驾和改善。在前任指挥官时期,行刑仪式有一套严苛的纪律性仪式,高级官员一律不得缺席仪式,由指挥官亲自将被判决者放到靶下,由军官作为审判长操作机器。正是这套严格的仪式训练了军官,在备感荣幸和权威的操作中,军官对机器的推崇不断加深,从而成为机器运行中的工具性存在。和军官相对,新指挥官和旅行者是机器的反对派,两者以不同的身份、立场和方式表达着温和的“不彻底”<sup>[11]</sup>的抗议。他们的反对从不同纬度和立场体现了现代社会中人道主义的兴起。从历史纬度看,新指挥官是变革中的新兴力量,他的态度代表着新的统治力量对于暴力统治方式的反拨。如今,整个流放地展现出对暴力仪式的普遍反对:新指挥官的女眷们无法忍受被判决者在处决前被饿一天的做法,因而给被判决者嘴里塞满了甜食;行刑机器孤零零地在山谷中无人问津;新指挥官也正密谋撤销军官的审判权,将他排除在指挥部之外。总之,行刑机器和暴力仪式的鼎盛时期和前任指挥官一起被埋葬,以新指挥官为代表的新力量正在崛起。

从外部世界的角度看,旅行者是有着丰富游历经验的局外人,见识过许多民族的奇风异俗,他清楚旅行的目的只是游览观看,而绝非干预他人的法律制度。因此,他无法遏制地想要干预的心理从侧面说明了流放地审判程序的异质性和残酷性。军官本人也清楚外部世界普遍施行的法律程序,因此他才会说,旅行者的脑子里全是欧洲人的观念:对死刑坚决反对,更不必说流放地上机械的处决方式。因此,旅行者的介入,从广阔的外部世界的领域揭示了古旧的暴力仪式已经式微。所以,无论是从历史角度还是从世界范围看,反暴力是主流,维护暴力机器和仪式的力量非常薄弱。

尽管反暴力成为主流,但是作为反对者的新指挥官和旅行者都是温和的反对派。新指挥官未曾和军官进行过正面交锋,他的反对谨慎而微妙,表现在三个层面:第一,组织上的不参与,他不履行介绍机器的职责,也很少观看仪式。第二,财政上的不支持,他大大削减了机器的维修费用。第三,管理上的“有意介入”<sup>[3]41</sup>——“介入”表明了他的反对,“有意”却说明军官还未采取实质性的反对措施。新指挥官邀请旅行者参观处决,就是在寻求外部力量的支持。旅行者的态度是变化的,在局外与局内之间他摇摆不定。开始,他仅是局外人:对这台机器并不太感兴趣,只是在心里暗自不满。当军官寻求他支持时,他不得不从局外走入局内,直言自己是程序的反对者;当军官以身献祭机器时,他又不得不成为仪式的参与者,体悟到了祭仪的神圣恐怖;在查看前任指挥官的墓碑时,他以跪的姿态查看、探究和体悟。最终,信仰被动摇的他仓皇离开。新指挥官和旅行者温和而摇摆的反对证实了老指挥官的预见,继任者尽管能想出上千个新规划,但在很多年内,无法对现有设施有丝毫改变。这说明:一方面,古旧的审判程序和行刑仪式曾有过巨大影响力,因而难以在短时间内被推翻;另一方面,既然老指挥官的这一预见实现了,那么他墓碑上的预言也可能实现:指挥官将在数载后复活,以此屋为起点,率领众信徒光复流放地。

总之,即使存在有实权和有能力的反对者,这套仪式和它背后的暴力依然以其强大的力量威慑着反对者,吸引着崇拜者和桎梏着无知者。这个层面上,卡夫卡也许在暗示读者,暴力面前没有强者,反

对者、崇拜者和无知者都是弱者。

### 三、仪式的变迁：暴力的命运

流放地上的行刑机器是旧时代的遗物。在人道主义和现代法律盛行的新时代,肉刑仪式式微,暴力无立足之地:一方面,它失去公开存在的空间;另一方面,它失去了肉体这一惩罚对象。福柯认为,18世纪末至19世纪初是一个刑事司法的新时代,欧洲各国亦包括美国纷纷酝酿或制定“现代”法典。“正是在这段时间里,无论在欧洲还是在美国,整个惩罚体制在重新配置。这是传统司法‘丑闻’迭出、名声扫地的时代,也是改革方案纷至沓来、层出不穷的时代。当时出现了一种新的有关法律和犯罪的理论,一种新的关于惩罚权利的道德和政治论证;旧的法律被废弃,旧的惯例逐渐消亡……作为一种公共景观的酷刑消失了。”<sup>[17]</sup>暴力的实现有赖于一定空间。流放地的公开处决从人山人海的示众性围观到无人问津,意味着惩罚的仪式因素的式微和权力公开空间的陨落:“作为公共景观的惩罚消失……惩罚逐渐不再是一种公开表演”<sup>[18-9]</sup>。

惩罚曾经作为公共景观的目的是在公开性的仪式中彰显正义。但在新指挥官、旅行者等反对者看来,这种终结罪恶的仪式反而与罪恶相联结,酷刑表演着罪恶,军官成为暴徒。因此,在人道主义盛行的新时代,行刑仪式必然被取缔,作为公共景观存在的权力空间被取消。但这并不意味着暴力的取消;相反,它在另一个封闭空间被展开,进入抽象意识的领域。通过军官之口,卡夫卡展示了新的权力空间:新指挥官领导下的指挥部的高级官员大会。在新空间里,新指挥官是主持,一如前任指挥官主持处决仪式一样;为观众修建的顶层楼座上总座无虚席,如同从前的处决仪式般人山人海;新指挥官期待地讨论港口建设,就如同之前令人期待的处决仪式。军官对这一切大为不满,尤其是象征着开放的港口,它与军官崇尚的流放地封闭区间内的制度背道而驰。随着港口的开放,外部世界将被打开,落后而闭塞的处决仪式必将被取缔。流放地这一权力空间也将彻底消失,取而代之的是控制人的精神而非肉体的新的权力空间。因此,仪式在式微,暴力被隐匿,但是它的力量不曾消失,而是从公共景观的纯粹暴力形式演化为了在大会上对于人的意志的控制。

行刑机器的惩罚对象是人的身体,新指挥官对机器及相关程序的反对,体现了惩罚对象的变化——从肉体到“灵魂、思想、意志和欲求的惩罚”<sup>[17]</sup>。这一方面体现出人道主义的诉求,另一方面也满足了新指挥官的统治需求。古旧的肉刑在彰显统治者权威的同时,也会颠覆法律,嘲弄权威,威胁统治。一方面,被判决者可能因肉刑产生复仇心理。小说中,当被判决者意识到肉刑即将发生在军官身上时,他迅速感到了复仇的快感。因此,机器并没有对被判决者产生有效的震慑和感染,而增添了他的暴虐。另一方面,对肉体的惩罚也易引发民众的不满。身为局外人的旅行者尚且不满于这套酷刑,遑论流放地的围观者。他们作为肉刑的潜在对象,更有可能对被判决者产生同理心,从而产生反对情绪。因此,惩罚对象从肉体到灵魂是新指挥官的必然选择。虽然小说并没有呈现新的惩罚形式,但可以猜想,它必然符合现代法律,以人的灵魂为惩罚和改造对象,通过规训使人臣服。所以,暴力没有被取消和削弱,而是换了一种存在方式。仪式的弱化和肉体惩罚的取消,恰恰是为了维护和延续暴力。但是卡夫卡并没有止步于此,他还在小说中以前任指挥官的预言,预示着仪式与暴力终将卷土重来,而作为弱者的人类无处可逃。尽管机器被摧毁,军官也已死亡,但前任指挥官和他创造的恐怖机器的阴影始终徘徊在流放地上。他坟墓上写着:“老指挥官之墓。其追随者如今隐姓埋名,为其建坟立碑。有预言曰,指挥官数载之后复活,由此屋率众追随者光复流放地。信之,静候”<sup>[355]</sup>!

“追随者隐姓埋名”暗示着这套行刑制度仍有很多不为人知的追随者,“指挥官数载之后复活”则



预想着暴力复归的可能性。面对这样的文字,旅行者惶惑不安。当茶馆的众人在他看完文字对着他笑时,他装作没看到,不敢表露态度。因为这些面带笑容的众人可能是老指挥官的追随者。暴力或许真的会卷土重来。因此,他再次逃离,成为局外人。暴力并没有消失,只是隐藏在非暴力之间。如福柯所说,在现代刑事和司法体系中,酷刑的痕迹仍然留存。它并未被抹掉,而是逐渐“被非肉体刑法体系包裹起来”<sup>[1]17</sup>。同时,酷刑也可能复活。众多研究者从中读出了法西斯主义、两次世界大战等等的预言。无论是暴力的隐藏或复归,都投射出卡夫卡悲剧性的历史观——暴力强大。

前任指挥官的寓言是强权,而卡夫卡的寓言则是弱者。在卡夫卡的笔下,无论军官、旅行者还是被判决者,无关身份地位、立场态度和人生经历,所有人面对机器的姿态都是一致的,他们都是臣服的弱者。如本雅明所说:“《在流放地》中,当权者却使用了一种旧式机械,在犯人的背上刻花体字,笔画越来越多,花样繁多,直到犯人的背清晰可见,犯人可以辨认出这些字体,从中看到自己犯下的,却不知道的罪名。这就是承受着罪行的脊背,而卡夫卡的背上是一直承受着它的”<sup>[10]43</sup>。通过寓意性的情节,卡夫卡道出了人普遍的生存体验:人无法自行体认罪行;但一生又都驼着背,用弯曲的脊柱负载着罪行,在痛苦的人生历程中,被暴力所惩罚,体认到罪责,忍受着各式各样的肉体和精神酷刑,直至死亡。

人的弱者生存状态是暴力赋予人的必然性,这是《在流放地》的悲剧性思想内核,也是卡夫卡的生命体验和心灵图式。如他在《致父亲》中所描述的属于他居住的那个世界:“我必须服从仅仅为我制订的法律,但我又从来不能完全符合这些法律的要求”<sup>[12]</sup>。实际上,卡夫卡笔下的所有人都作为奴隶,作为卡夫卡的一个侧面,生活在这个世界中,服从于仅为每个人定制的法律。所以,和《在流放地》中脱下军服的军官一样,在卡夫卡的生命意识中,人永远没有故乡。

#### 参考文献:

- [1] 米歇尔·福柯. 规训与惩罚[M]. 刘北成,杨远婴,译. 北京:三联书店,2003.
- [2] 维克多·布朗伯特. 死亡滑过指尖[M]. 殷悦,译. 哈尔滨:黑龙江教育出版社,2017:46-48.
- [3] 卡夫卡. 卡夫卡小说全集:第3卷[M]. 高年生,韩瑞祥,译.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3.
- [4] KAFKA F. The Complete Stories[M]. New York: Schocken Books,1995.
- [5] 卡夫卡. 卡夫卡短篇小说经典[M]. 重庆:重庆大学出版社,2013.
- [6] 卡夫卡. 在流放地:世界短篇小说名作导读[M]. 李文俊,译. 上海:东方出版中心,2008:3.
- [7] 卡夫卡. 卡夫卡全集:第1卷[M]. 洪天富,译. 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6:80.
- [8] 平野嘉彦. 卡夫卡——身体的位相[M]. 刘文柱,译. 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2002.
- [9] 卡夫卡. 卡夫卡全集:第9卷[M]. 卢永华,译. 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6:29.
- [10] 叶廷芳. 论卡夫卡[M].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
- [11] 王炳钧. 传统无意识考古——论弗兰茨·卡夫卡的《在流放地》[J]. 外国文学,1996(1):54-60.
- [12] 卡夫卡. 卡夫卡文学书简[M]. 叶廷芳,黎奇,译. 合肥:安徽文艺出版社,1991:290.

